(上接B071版)

三、《会计差错公告》显示，你公司下属子公司在2020年、2021年同中科恒通（宁夏）新能源储能有限公（以下简称"中科恒通"）签署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合同含税金额合计3.286亿元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你公司对此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1、请说明上述业务开展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中科恒通与你公司建立业务关系的时间及近三年的业务发生情况、模式、交易金额，相关业务是否真实发生，是否具备商业实质，认定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具体原因及依据。

【公司回复】

公司与中科恒通(宁夏)新能源储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恒通")于2019年度开始建立业务关系，主要向其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业务模式为我方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交付至约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公司与其近三年的业务情况、交易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销售产品	调整前不含税收入金额	(拟)调整后不含税收入金额
2020年度	太阳能电池组件	37,409.29	2,588.50
2021年度	太阳能电池组件	17,371.57	884.96
2022年度	---	---	---
合计		54,780.86	3,473.45

公司在2022年度自查中发现上述交易中存在需更正事项：

（1）公司在2022年度自查中发现上述交易中下属子公司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公司在2020年同中科恒通签署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型号：隆基340W）销售合同人民币1.936亿元，2021年同中科恒通签署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型号：隆基340W）销售合同人民币1.35亿元不符合收入确认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公司自查发现上述交易不完全具有商业实质，因此予以更正。

（2）公司在2020年同中科恒通签署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型号：东方日升340W）销售合同人民币2.29125亿元，2021年同中科恒通签署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型号：东方日升340W）销售合同人民币0.6125亿元需根据新收入准则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2020年及2021年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公司与中科恒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交易已在2022年度报告予以更正；公司与中科恒通需根据新收入准则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的部分拟在下一定期报告中予以更正。

【会计师意见】

针对以前年度公司与中科恒通的相关业务是否真实发生，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我们查阅以前年度审计工作底稿，以前年度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经营模式，结合了解公司及其环境时获取的信息，检查营业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2）获取重要客户基本信息，对销售客户进行访谈，结合函证程序，了解公司与其交易模式；

（3）获取并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例如发票、合同、协议及物流单据等相关文件）。

（4）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我们认为差错更正后，公司存在需根据新收入准则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总额法(调整前)			净额法(拟调整)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2020年度	20,276.55	17,688.05	2,588.50	2,588.50	---	2,588.50
2021年度	5,420.35	4,535.40	884.96	884.96	---	884.96
2022年度	---	---	---	---	---	---
合计	25,696.90	22,223.45	3,473.45	3,473.45	---	3,473.45

上述需调整的事项尚未更正，上述调整不影响当期净利润。

2、中科恒通自2019年至2021年均为你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对象。请核查报告期及以前年度是否还存在其他收入虚增情形，中科恒通与你公司资金往来情况，是否存在未归还的逾期款项，是否构成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与中科恒通（宁夏）新能源储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恒通"）自2019年度建立业务关系，各年度交易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及回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调整前不含税收入金额	(拟)调整后不含税收入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回函日回款比例
2019年度	14,601.77	14,601.77	16,500.00	100%
2020年度	37,409.29	2,588.50	38,175.84	100%
2021年度	17,371.57	884.96	18,370.21	100%
2022年度	---	---	---	---
合计	69,382.63	18,075.23	---	---

公司报告期及以前年度与中科恒通除"三"之"1"回复中所述需要调整的事项外，不存在除销售回款之外的资金往来情况，不存在未归还的逾期款项，不存在构成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报告期及以前年度是否还存在其他收入虚增情形，与中科恒通的资金往来情况，是否存在未归还的逾期款项，是否构成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我们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经营模式，结合了解公司及其环境时获取的信息，检查营业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2）获取重要客户基本信息，对销售客户进行访谈，结合函证程序，了解公司与其交易模式；

（3）获取并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例如发票、合同、协议及入库单据等相关文件）。

（4）获取与中科恒通往来交易明细，并结合银行存款细节测试检查是否存在与其相关的其他资金往来情况。

（5）获取并检查期后回款凭证，确认相关收入款项已收回；

（6）查阅以前年度审计工作底稿，复核以前年度针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及审计结论。

我们未发现2022年度公司与中科恒通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与其不存在未归还的逾期款项，不存在其他收入虚增情形；我们未发现以前年度公司与中科恒通存在除销售回款以外的资金往来情况，至回函日存在未归还的逾期款项。

公司以前年度与中科恒通的上述交易为关联方交易，未在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中披露，期末应收余额亦未在当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中予以披露；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上述交易除已在2022年度报告中进行差错更正外，2020年度及2021年度还存在需根据新收入准则按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需调整的具体情况详见"三"之"1"之回复。

四、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349.50万元，同比下降69.3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20,699.58万元，同比下降529.2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912.96万元。2023年一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继续下滑。

1、请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发生重大改变及拟采取的改善措施（如有）。此外，报告期你公司检修系统业务收入占比由10.55%增长至39.32%。请说明该业务的开展情况、业务模式、主要客户及收入确认方法，报告期收入占比明显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改变。

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两期变动数据如下表：

项目（单位：万元）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7,349.50	186,967.26	-129,617.76	-69.33%
营业成本	39,242.28	101,079.53	-61,837.25	-61.18%
销售毛利	18,107.22	85,887.73	-67,780.51	-78.92%
销售毛利率	31.57%	45.94%	-14.36%	-14.36%
财务费用	9,262.36	5,440.12	3,822.24	70.26%
资产减值损失	-111,731.69	-11,022.89	-100,708.80	91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699.58	28,117.89	-148,817.47	-529.26%

1、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较2021年减少129,617.76万元，同比下降69.33%，主要由于2022年受到客观不利因素，全年的生产和交付都不达预期，导致很多订单无法按照年初计划执行，影响了当年度的交付量，加之2022年整体经济环境受到客观不利因素和国内外市场的影响，整体基建投资延后，导致铁路市场对新车的采购和后服务市场的检修订单都出现下滑。

2、公司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1年减少148,817.47万元，同比下降529.26%，主要由于销售毛利下降、财务费用增加及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营业收入规模减少及销售毛利率下降是造成销售毛利减少67,780.51万元的主要原因。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及销售毛利率下降详见"四"之"2"之回复。

2022年财务费用较2021年增加3,822.24万元，同比上升70.26%，主要由于利息费用增加4,138.15万元，同比上升55.68%。2022年公司融资规模加大，造成利息费用同比增长较大。

2022年资产减值损失较2021年增加100,708.80万元，同比上升913.63%，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110,823.24万元。其中香港通达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1,882.51万元，山东嘉泰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6,017.43 万元，湖南博科瑞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923.29 万元。

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出具了文号为"浙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0151号"的评估报告，香港通达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185,792.28万元，当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71,882.51万元。

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出具了文号为"浙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0153号"的评估报告，山东嘉泰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95,166.66万元，当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36,017.43万元。

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出具了文号为"浙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0150号"的评估报告，湖南博科瑞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961.22万元，当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2,923.29万元。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项目	香港通达	山东嘉泰	湖南博科瑞
资产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①	177,215,962.16	71,892,670.62	9,760,232.32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②	2,399,531,951.24	1,585,998,114.61	57,319,448.8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2,576,747,913.40	1,657,890,785.23	67,079,681.1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④	1,857,922,800.00	951,666,600.00	9,612,200.00
商誉减值金额⑤（③）④时，⑤=③-④）	718,825,113.40	706,224,185.23	57,467,481.12
持股比例⑥	100%	51%	51%
应确认商誉减值金额⑦=⑤*⑥	718,825,113.40	360,174,334.47	29,232,9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184.81	232,182.47	-114,997.66	-49.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48.26	62,837.40	51,910.86	8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043.42	295,452.96	-63,409.54	-2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38.98	117,995.06	-68,756.08	-58.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693.52	30,403.33	136,290.19	44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56.38	185,791.76	60,164.62	3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2.96	109,661.20	-123,574.16	-112.69%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由于：1）2022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21年减少114,997.66万元，同比下降49.53%。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规模下降造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2）2022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21年增加136,290.19万元，同比上升448.27%。具体变动原因详见"四"之"4"之回复。

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责任方沟通，督促其尽快归还占用资金及占用期间利息，消除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截至回函日，资金占用方共偿还资金占用金额1,397.94万元，其中偿还资金占用本金908.37万元，偿还资金占用利息489.57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是因为存在大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现金流出，该情况已得到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期后严格杜绝此类情况发生。公司后期随着跟进项目陆续签约以及在手订单的交付，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措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发生重大改变。

（二）检修系统业务的开展情况、业务模式、主要客户及收入确认方法

按照动车组检修规程，高铁、动车组检修分为五级，其中一、二、三级修为段修，四级修、五级修为厂修，公司目前承接的检修主要是铁路局及主机厂的厂修（含三级修、四级修、次轮四级修、五级修、次轮五级修等）。为配合主机厂属地修要求，截至2022年底，公司已在青岛、长春、成都、江门、唐山设有检修基地（ISO/TS22163体系认证均已覆盖），并在上海、沈阳、广州、长沙、深圳、北京等地设有检修站点，售后网点遍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等40多个城市。公司搭建并逐步完善了检修业务开展的平台，为各铁路局及主机厂提供本地化高级修服务。

检修系统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中车广东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青岛四方阿尔斯通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等。

检修业务分为检修配件销售及检修业务。（1）检修配件销售业务与普通产品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一致，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在检修配件产品交付给各主机厂或地方铁路局，完成交货验收，对方通知我方开票后确认销售收入；（2）检修业务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亦属于按照某一时点确认收入，不符合按照某一时段确认收入的标准。原因系检修业务的实施在公司生产场地进行，客户对该产品不具有控制权，且公司未获取就已经完成的工作向客户收取款项的权利，只有在检修业务全部完成后交付给客户时，才具备向客户收取款项的权利，因此检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交付且被通知开票时确认收入。

（三）报告期检修业务收入占比明显增长的原因

检修业务收入两期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其中：检修业务收入	占比
2022年度	57,349.50	22,547.76	39.32%
2021年度	186,967.26	19,732.76	10.55%
变动幅度	-69.33%	14.27%	28.76%

由上表可知，检修业务收入占比增长，主要由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下降及检修业务收入增加。（1）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规模下降69.33%，主要为高铁座椅业务、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业务和辅助电源系统及配件业务规模下降。（2）检修业务收入增加14.27%，主要由于报告期除维持原有检修业务规模订单外，新增了与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重工"）的打磨车进口配件业务订单。该业务由各铁路局向金鹰重工下达采购任务，金鹰重工在铁路局统一采购平台"国铁商城"向公司提交采购订单。报告期内，公司的检修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815.00万元，其中公司对金鹰重工确认的检修业务收入为5,578.2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73%。因此，报告期检修业务收入占比明显增长。

随着高铁行业新造业务保有量不断攀升，后服务业务将逐年增加，未来检修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也会逐年上升。

2、报告期，你公司毛利率31.79%，同比减少14.25%。分产品看，高铁座椅、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检修系统业务毛利率均同比下降。请说明你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下滑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化趋势是否一致。

【公司回复】

（一）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高铁座椅，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检修系统业务等，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毛利率分别下降16.98%、20.83%、18.18%，两期毛利率如下：

产品类型	2022年毛利率	2021年毛利率	变动幅度
高铁座椅	33.65%	50.63%	-16.98%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24.52%	45.36%	-20.83%
检修系统	29.71%	47.89%	-18.18%

1、高铁座椅产品毛利率由50.63%下降至33.65%，高铁座椅产品主要包括VIP商务座椅和普通客室座椅，其中本报告期由于公司主要为京张线及京雄线生产新智能高铁VIP商务座椅，主机厂对VIP商务座椅提高了技术参数，公司需同步进行技术改造更新，致使本报告期新智能VIP商务座椅较原标准VIP商务座椅生产成本增加，进而VIP商务座椅毛利率下降。但随着新智能VIP商务座椅产量不断提升，技术逐渐成熟，生产成本会有所下降，使得高铁座椅毛利率整体恢复正常水平。

2、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产品毛利率由45.36%下降至24.52%，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产品订单规模下降，较上年同期减少77.05%，该业务产能未达到饱和状态，分摊成本较以前年度有所增加，致使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产品毛利率下降。

3、检修系统产品毛利率由47.89%下降至29.71%，一方面由于产品结构调整，另一方面由于新增高铁检修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较原传统检修业务毛利率降低所致。本报告期由于客观不利因素，全国铁路行使里程降低，检修服务则因为由里程数决定了市场需求，具有较高毛利率的四级修、五级修程延长，使得其检修业务产品结构比重降低。再者，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对金鹰重工的打磨车进口备件销售业务，此检修备件业务销售规模占整体检修业务的24.74%，毛利率约为18.21%，因此造成整体检修业务产品毛利率下降。

综上所述，高铁座椅、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检修系统业务毛利率下降具有合理性。

（二）下滑趋势不具有持续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化趋势一致。

首先，轨道交通产业将迎来新一轮发展高潮。2023年一季度，国铁集团充分发挥铁路投资对全社会投资的有效带动作用，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35.5亿元，同比增长6.6%。下一步，国铁集团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出疆入藏、沿江沿海沿边、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通道项目实施力度，不断增强铁路网的通达性和覆盖面，积极促进区域互联互通，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其次，高铁新增通车里程稳健增加，后市场发展进入黄金期。根据2020年8月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到2035年全国高铁通车里程7万公里左右，截至2022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突破15.5万公里，其中高铁超过4.2万公里，即未来13年年均通车超过2000公里，预计新增里程对应年均所需动车组数量在200-250组。动车组增量市场趋于稳定，但存量市场基数将持续扩大，且上一轮采购高峰期的车辆均步入大修期，庞大的设备保有量催生零部件后期维保更换需求，轨交后市场进入黄金发展期，零部件企业尤其是耗材类零部件企业将充分受益。

所以，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下滑趋势不具有持续性。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毛利率变化趋势如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销售毛利率	2021年销售毛利率	变动幅度
603111.SH	康尼机电	31.97%	35.82%	-3.85%
688033.SH	天宜上佳	50.80%	61.91%	-11.11%
300351.SZ	永贵电器	30.83%	34.82%	-3.99%
300594.SZ	朗进科技	21.69%	27.42%	-5.73%
300011.SZ	鼎汉技术	30.64%	36.32%	-5.68%
000976.SZ	ST华铁	31.57%	45.94%	-14.37%

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毛利率2022年较2021年均呈现下降趋势，2022年度宏观经济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对轨道交通行业影响显著，公共交通工具使用频次降低，轨道交通客运量减少，行驶列车数量下降，行业景气下滑。主营产品上游受原材料价格上涨，下游受集采定价制约的影响，导致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

3、报告期，你公司贸易配件业务毛利率53.65%，同比增长21.95%。请说明贸易配件业务的主要内容、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方法及依据，毛利率是否显著高于同行业及原因等。

【公司回复】

公司贸易配件业务的主要内容为高铁动车组配套的国产及进口零部件，主要包括烟火报警系统、紧固件、地板布、座椅配件、受电弓、接地装置、受流器及轴承等。

公司贸易配件业务采用直采直销的业务模式。因为贸易配件不需要生产组装，集采集卖，所以使得其毛利率较高。

贸易配件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完成验收，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或已经收回货款、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判断相关商品控制权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本报告期贸易配件业务毛利率53.65%，同比增长21.95%，主要由于贸易配件业务产品结构变化所致。2022年度由于毛利率较高的传统贸易配件，如烟火报警系统、橡胶地板布等产品销售规模占比增加，导致贸易配件业务整体毛利率上涨。

公司贸易配件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对比如下：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605001.SH	威奥股份	列车运行控制产品销售	12,930.00	5,306.19	58.96%
000976.SZ	ST华铁	贸易配件	5,159.60	2,391.55	53.65%

公司贸易配件业务模式与威奥股份的列车运行控制产品销售业务模式相近，对比可知该类业务模式毛利率水平普遍较高，所以公司贸易配件业务毛利率不存在显著高于同行业的情况。

4、"现金流量表项目"显示，报告期你公司支付的其他往来款等161,598.00万元，同比增长584.32%。请说明支付其他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及涉及对象，较上期显著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中支付的其他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款项内容	本报告期支付其他往来款金额
青岛恒超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资金往来	95,060.00
重庆兆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用	1,850.00
青岛偉立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	25,000.00
山东隆昌盛配件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	15,090.00
山东舒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	14,505.48
青岛达盛通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0,000.00
其他公司	资金往来	92.53
合计		161,598.00

如上表所示，本报告期支付其他往来款较上期显著增长主要为支付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和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资金往来及与青岛达盛通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借款增多。

2021年11月，青岛昌运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与青岛达盛通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4,6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1月3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日，公司收购青岛昌运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笔债务余额为10,000万元。2023年5月8日，青岛昌运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青岛达盛通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及青岛达盛通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罗艳华签署了《债务转让协议》，将该笔债务转让给罗艳华，罗艳华承诺在2023年12月31日之前归还此笔借款，公司会积极沟通追偿该笔借款按时或提前归还。

本报告期支付关联方资金占用本金116,505.48万元，资金占用方计划采用现金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及其他方式在不晚于2023年11月前偿还。

五、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90,592.28万元，同比下降39.69%；2023年一季度减少至16,758.21万元，较年初下降81.50%。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57,697.43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1,405.30万元，长期借款141,190.74万元。你公司资产负债率由2021年末的30.01%增长至50.18%。

1、2023年一季报显示，货币资金大幅下降的原因是"公司支付原材料采购款"。请说明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及对应金额、采购时间、采购用途、供应商、资金去向等，在此基础上说明2022年及2023年一季度货币资金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支付原材料采购款，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

原材料类型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单位：亿元）
高铁座椅配件	电控系统	0.6
高铁座椅配件	高强纤维素	0.3
高铁座椅配件	座垫泡沫	0.2
高铁座椅配件	私密罩	0.1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西式便器	1.5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陶瓷便器	1.3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蹲式便器	1.2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控制单元	1.2
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	系统安装辅件	0.8
辅助电源系统及配件	蓄电池	0.3
辅助电源系统及配件	蓄电池箱	0.1
合计		7.6

原材料供应商主要包括青岛鑫汇通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青岛弘信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日本明治产业株式会社、山东鑫隆晟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湖北恒源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青岛亚荣科技有限公司、德国诺拉系统有限公司、青岛立隆佳自动化有限公司、宁波沃克志合阀门有限公司、青岛昌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

公司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主要由于2022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大额资金占用导致供应商采购款支付滞后，并且2023年国铁集团及中国中车订单全面恢复，为满足客户的订单要求，保证及时供货，需要向供应商加大付款比例，或现款现货，进而支付给上游供应商的采购款增加且账期缩短，以上因素综合导致2023年一季度采购付款金额增加，付款压力加大，货币资金大幅下降具有合理性。

2、你公司报告期短期债务有明显增长。请列明主要债务的到期时间、金额、预计偿付方式，并结合货币资金储备、现金流情况、投融资安排、偿付能力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债务逾期风险。如是，请向市场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一）公司报告期短期债务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短期债务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占期末短期债务比例	同比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57,697.43	40,026.45	34.02%	44.15%
应付票据	29,625.88	22,707.05	17.47%	30.47%
应付账款	24,053.20	20,299.15	14.18%	18.49%
合同负债	364.38	2,659.35	0.21%	-86.30%
应付职工薪酬	1,786.28	2,248.02	1.05%	-20.54%
应交税费	3,799.06	10,829.71	2.24%	-64.92%
其他应付款	9,281.75	10,206.15	5.47%	-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05.30	15,381.24	24.41%	169.19%
其他流动负债	1,582.31	606.40	0.93%	160.93%
短期债务合计	169,595.59	124,963.52	100.00%	35.72%

由上表可知，短期借款占短期债务的34.02%，较上年末增加44.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短期债务的24.41%，较上年末增加169.19%。公司主要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核算科目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到期时间	预计偿付方式
短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7,000.00	2023-8-25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松岭路支行	5,000.00	2023-7-28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23-3-28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中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23-9-18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路支行	4,561.00	2023-1-25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长安街支行	3,700.00	2023-12-23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0	2023-12-29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2,500.00	2023-12-7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70.00	2023-12-26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00.00	2023-4-29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700.00	2023-12-5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路支行	1,500.00	2023-11-15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1,400.00	2023-12-12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1,000.00	2023-3-25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路支行	939.00	2023-11-14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支行	500.00	2023-12-12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500.00	2023-7-16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500.00	2023-8-24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400.00	2023-9-8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400.00	2023-5-26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212.56	2023-2-17	期后到期已偿付
短期借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23-6-18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36.64	2023-12-06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2.31	2023-12-05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0.07	2023-11-10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30.74	2023-12-08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9.34	2023-7-9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区第三支行	11,800.00	2023-9-26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区第三支行	10,900.00	2023-7-23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区第三支行	5,900.00	2023-9-15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银行市北支行	4,980.00	2023-12-7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银行市北支行	2,980.00	2023-11-13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银行市北支行	1,480.00	2023-12-1	日常经营回款、资金占用回款
	主要短期债务合计	87,451.67		

（二）货币资金储备、现金流情况、投融资安排、偿付能力

截至回函日，公司货币资金及应收票据较为充裕，现金流安全、稳定，不存在债务逾期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3年一季度末，公司货币资金存量为1.68亿元，在手应收票据2.39亿元，合计可支配金额4.07亿元。

根据业务交付情况，目前公司应收账款可到期收款约3亿元，已交付的发出商品约为3.5亿元，公司的有效债权约为6.5亿元。公司计划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及时补充货币资金储备。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控制存货增长速度，提高存货周转，增加现金流入。

在青岛市市北区政府的积极沟通下，公司已经与辖区债权金融机构达成共识，金融机构不采取任何抽贷、压缩授信等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措施，继续支持企业发展。

截至目前，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

公司正在采取多种积极措施合理安排债务偿付，与金融机构密切沟通保持通畅的融资渠道，但若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法及时清偿占用的资金，或未来金融机构融资政策发生变化发生集中挤兑的极端情况，或出现其他可能影响公司流动性的突发情形导致公司出现债务逾期，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票据16,079.85万元，应收账款54,268.76万元。报告期你公司坏账损失129.37万元，其中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804.95万元。

请说明你公司不存在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原因及依据；并结合信用减值计提政策及减值测试过程，核实报告期你公司各项坏账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转回坏账准备的原因及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应收票据坏账减值

1、公司应收票据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组合情况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为大型国有企业，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62,119,176.27	100.00	1,320,691.76	0.81	160,798,484.5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0,050,000.00	18.54	---	---	30,0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32,069,176.27	81.46	1,320,691.76	1.00	130,748,484.51
合计	162,119,176.27	100.00	1,320,691.76	0.81	160,798,484.51

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因此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多为大型国有企业，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应收票据余额的1%计提坏账准备。

2、同行业相关应收票据坏账计提政策情况如下：

项目	华铁股份	神州高铁	康尼机电	中国中车	鼎汉技术
股票代码	000976	000008	603111	601766	300011
涉及轨道交通业务的具体产品	轨道交通车辆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辅助电源系统及配件、检修系统、制动闸片、贸易配件等	轨道交通、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及专用器材，软件产品及控制系统，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及屏蔽门系统、轨道车辆内部装饰	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车辆及相关部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	轨道交通信号智能电源产品、轨道交通电力操作电源、屏蔽门电源、车载辅助电源、不间断电源、屏蔽门系统、安全门系统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	---	---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	2.03%	1%	0.16%	5%

公司用2022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组合的余额按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估计政策进行测算，测算结果比较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应收票据	华铁股份	神州高铁	康尼机电	中国中车	鼎汉技术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实际)	(测算)	(测算)	(测算)	(测算)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005.00	---	---	---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3,206.92	132.07	268.10	132.07	21.13	660.35
合计	16,211.92	132.07	268.10	132.07	21.13	660.35

从测算结果可以看出，公司同康尼机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基本一致，神州高铁与鼎汉技术偏谨慎，而中国中车的计提比率偏低。

公司认为应收票据减值计提充分、合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二）应收账款坏账减值

1、公司应收账款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组合情况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共同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共同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78,079,312.65	100.00	35,391,702.93	6.12	542,687,609.72
其中：账龄组合	578,079,312.65	100.00	35,391,702.93	6.12	542,687,609.72
合计	578,079,312.65	100.00	35,391,702.93	6.12	542,687,609.72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337,976,489.91	675,952.99	0.20
信用期内-1年以内	54,027,545.67	2,701,377.28	5.00
1-2年	141,697,710.10	14,169,771.00	10.00
2-3年	32,726,808.48	9,818,042.55	30.00
3-4年	4,865,197.23	2,432,598.63	50.00
4-5年	5,958,003.91	4,766,403.13	80.00
5年以上	827,557.35	827,557.35	100.00
合计	578,079,312.65	35,391,702.93	6.12

2、同行业相关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情况如下：

项目		华铁股份	神州高铁	康尼机电	中国中车	鼎汉技术
股票代码		000976	000008	603111	601766	300011
涉及轨道交通业务的具体产品		轨道交通车辆给水卫生系统及配件、辅助电源系统及配件、检修系统、制动闸片、贸易配件等	轨道交通、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及专用器材，软件产品及控制系统，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及屏蔽门系统，轨道车辆内部装饰	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车辆及相关部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	轨道交通信号智能电源产品，轨道交通电力操作电源，屏蔽门电源，车载辅助电源，不间断电源，屏蔽门系统，安全门系统
1年以内	信用期内	0.2%	不适用	0.5%	0.1-2.0%	0
	信用期外-1年以内	5%		3%		5%
	1-6个月	不适用	0.01%	不适用		不适用
	7-12个月		5%			
1-2年		10%	10%	20%	1.0-10%	10%
2-3年		30%	30%	40%	5.0-25.0%	20%
3-4年		50%	50%	80%	20.0-30.0%	30%
4-5年		80%	80%	100%	35.0-50.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60.0-70.0%	100%

注：信用期一般为2至3个月，公司的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亦指账龄在1-3个月内的应收账款。

公司用2022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组合的余额按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估计政策进行测算，测算结果比较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	华铁股份	神州高铁	康尼机电	中国中车	鼎汉技术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实际)	(测算)	(测算)	(测算)	(测算)
信用期内	33,797.65	67.60	3.38	168.99	411.60	---
信用期外-1年以内	5,402.75	270.14	270.14	162.08		270.14
1-2年	14,169.77	1,416.98	1,416.98	2,833.95	779.34	1,416.98
2-3年	3,272.68	981.80	981.80	1,309.07	490.90	654.54
3-4年	486.52	243.26	243.26	389.22	121.63	145.96
4-5年	595.80	476.64	476.64	595.80	253.22	297.90
5年以上	82.76	82.76	82.76	82.76	53.79	82.76
合计	57,807.93	3,539.18	3,474.96	5,541.87	2,110.48	2,868.28

从测算结果可以看出，公司同神州高铁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基本一致，康尼机电偏谨慎，而中国中车与鼎汉技术的计提比率偏低。3、公司不存在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按照组合计提坏账，本期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1,804.95万元系公司2021年度应收客户3-4年的往来款在本期收回，故减值准备转回，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综上，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坏账减值计提充分、合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报告期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计提相关坏账准备情况及依据，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我们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复核公司在评估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公司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获取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关注企业历史数据是否充分，评价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计算是否正确；

（4）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替代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验证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是否合理；

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充分、合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七、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36,221.42万元，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45.54万元。近三年，你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87、2.49、0.97。

1、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包括存货主要内容、库龄、数量、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可变现净值及确定依据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回复】

（一）公司报告期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中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分为以下三类：（1）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3）损耗件属于原材料中库龄较长，生产过程中损耗率较高，形成产成品后价值较低或基本无价值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接近于零。

计算可变现净值过程中估计售价的确定方法包括：（1）对于有销售订单的用于直接出售或继续加工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估计售价为销售订单价格；（2）对于没有销售订单的用于直接出售或继续加工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估计售价为同类在手订单价格、轨道交通行业市场价格或以前年度销售价格等。

计算可变现净值过程中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确定方法主要为业务部门根据生产过程中材料存货加工至产成品预计发生的费用进行估计。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为业务部门根据已销售存货产生的相关费用进行估计。

公司严格按照以上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执行，已经充分、合理地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具体计算过程如下：（以下仅列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部分的存货明细，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的存货未列示）

分类	存货名称	期末结存数量（个、组、台等）	期末结存金额	估计售价	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税费	加工至产成品预计发生的费用	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
			a	b	c	d	e=b-c-d	f=a-e
直接出售有订单	原材料	6,904	166.53	161.17	1.61	0.00	159.56	6.97
	库存商品	1,815,050	2,183.36	1,627.66	8.59	0.00	1,619.07	564.29
直接出售无订单	原材料	276,036	375.10	341.09	3.41	0.00	337.68	37.42
	库存商品	51	151.38	151.38	1.51	0.00	149.87	1.51
继续加工有订单	原材料	131,241	348.37	339.08	3.39	30.42	305.27	43.10
	库存商品	18	5.62	4.86	0.05	0.44	4.38	1.24
继续加工无订单	原材料	5,238,703	5,573.37	5,417.33	24.64	485.93	4,906.76	666.61
	库存商品	97	147.45	162.20	1.62	14.55	146.03	1.43
损耗件	原材料	29,894	18.79	0.00	0.00	0.00	0.00	18.79
	库存商品	2	0.07	0.00	0.00	0.00	0.00	0.07
合计			8,970.03	8,204.76	44.82	531.34	7,628.61	1,341.42

本报告期初存货跌价准备为425.60万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为1,341.42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45.54万元，转回29.72万元。其中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是由于报告期内存货已对外销售，将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二）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64.61	772.88	15,591.73	18,870.31	395.88	18,474.43
库存商品	19,916.58	568.54	19,348.04	15,004.10	29.72	14,974.38
在产品	1,281.65	-	1,281.65	607.83	-	607.83
合计	37,562.84	1,341.42	36,221.42	34,482.24	425.60	34,056.64
计提比例		3.57%			1.23%	

公司报告期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相关规定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已充分考虑对可变现净值的各项影响因素。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3.57%，较上期末增加2.34%，且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同行业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重趋同：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			2021年			两期比例变动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603111.SH	康尼机电	60,503.76	2,141.69	3.54%	58,460.70	2,189.75	3.75%	-0.21%
688033.SH	天宜上佳	29,691.68	287.26	0.97%	17,478.91	-	0.00%	0.97%
605001.SH	威奥股份	80,514.02	2,971.45	3.69%	77,654.17	2,518.84	3.24%	0.45%
600495.SH	晋西车轴	49,825.37	2,350.22	4.72%	51,351.62	2,215.51	4.31%	0.40%
688009.SH	中国通号	238,430.57	554.20	0.23%	249,836.90	561.65	0.22%	0.01%
000976.SZ	ST华铁	37,562.84	1,341.42	3.57%	34,482.24	425.60	1.23%	2.34%

综上所述，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的、合理的。

2、请结合你公司营业成本变动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业务模式及特点等量化分析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下降趋势是否持续。

【公司回复】

（一）公司存货周转率与营业成本变动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业务模式及特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2年较2021年变动幅度	2021年较2020年变动幅度
营业成本	39,242.28	101,079.53	117,792.15	-61.18%	-14.19%
存货周转率	0.97	2.49	2.87	-61.14%	-13.22%

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由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规模下降，期末存货主要包括高铁设备零配件原材料及给水卫生产成品、辅助电源产成品及高铁座椅产成品。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合理安排采购生产，订单体量影响公司存货的金额。由于2022年与前期备货发生偏离，造成结存量较大。公司后期将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调整采购量控制结存量，加大存货周转。同时公司根据客户交货安排，在交货期限前向各个主机厂交付货物，货物验收后方可确认收入。公司业务的验收进度主要取决于客户，故公司存货周转的预计结转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下降趋势不会持续

2022年度宏观经济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对轨道交通行业影响显著，公共交通工具使用频次降低，轨道交通客运量减少，行驶列车数量下降，行业景气下滑。一方面公司业务的实施部署需要一定的时间，另一方面产品的交付验收受客户及最终客户整体验收结算安排的影响。以上因素的共同作用，使得2022年存货周转率下降。

因外部客观因素影响，2022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创2013年以来最低，高铁整体市场需求持续萎缩，公司及同行业整体存货周转率均呈下降趋势是合理的。

2023年，旅游及回乡返程旅客出现爆发性增长。在刚刚度过的五一假期，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统计，全国铁路共发送旅客1.33亿人次，较2019年同期增加2794万人次。旅客出行需求非常旺盛，全国铁路单日旅客发送人数、旅客列车开行列数均创历史新高。随着铁路行业复苏，轨道交通设备配件行业也逐渐回暖，并会形成修复式增长，轨道交通设备配件更替速度加快，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不会持续下降。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部分显示，你公司存在两项重要承诺，为云南迪晟稀土综合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迪晟"）增资扩股事项及收购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通汇"）10%股权事项。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尚未认缴云南迪晟增资款4,000万元、尚未支付山东通汇股权转让款38,312.75万元。请说明未如期支付相关款项的原因及后续安排，是否涉及违约情形及对你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回复】

公司与云南迪晟稀土综合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晟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3 日签署了增资扩股合同，扩股方案为公司向迪晟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至今未实际出资。合同签署后，因稀土行业政策法规以及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从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公司一直没有将投资款划拨给云南迪晟。

公司自2016年以来逐步完成向轨道交通核心装备制造业务的转型，始终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围绕"大交通"战略持续通过自身业务拓展及相关产业并购完善产业布局。稀土综合回收利用业务与公司现阶段主营业务无关，且该项目已不具备实施的客观条件和商业背景。该事项为公司对外投资交易，不属于公司重要承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后续将在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终止此事项，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2021年11月30日，公司与诚泰租赁组成联合受让体受让山东高速持有的通汇资本21.5%的国有股权，其中公司受让通汇资本10%的国有股权，对应总投资额最高为55,382.5万元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1年12月15日与诚泰租赁签订《联合购买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于2021年12月22日与山东高速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于2022 年2月15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依据《产权交易合同》约定，受让方应于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产权转让款（期付款不低于总价款的30%），其余款项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付款期限不得超过 1 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支付了本次交易首期产权转让款16,419.75万元和延期付款期间利息，尚未支付的产权转让款合计38,312.75万元。

报告期内受宏观复杂环境变化、成本要素上涨、行业需求下滑等多种不利因素影响，公司面临着较大的生产经营压力。为保障公司经营现金流稳定，公司经与转让方山东高速友好协商，于2022年12月22日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补充协议》，将尚未支付的产权转让款付款期限延长1年至2023年12月22日，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仍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执行。公司支付产权转让款的期限延长，对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同时也增加了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后续公司将利用包含股东占款回笼、引入战略投资等方式，积极筹措资金，如期完成产权转让款的支付。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4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3）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27号一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5）召集人：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宣瑞国先生

（7）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2023年5月18日、2023年5月23日以及2023年5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13,657,79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1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01,803,15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46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2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854,641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14%。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29日）公司股份总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 =1,595,678,796-18,015,836=1,577,662,960股】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同时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2、具体表决情况

1.01审议通过《选举宣瑞国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032,8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5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293,34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0233%。

宣瑞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审议通过《选举王承卫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82,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1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542,6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1151%。

王承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审议通过《选举石松山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23,6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0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484,0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234%。

石松山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审议通过《选举韩文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24,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484,4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271%。

韩文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审议通过《选举唐小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7,423,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49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5,684,04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6920%。

唐小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审议通过《选举初红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23,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484,2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255%。

初红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审议通过《选举孙喜运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66,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1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527,0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842%。

孙喜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审议通过《选举李瑞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856,9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55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5,117,39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2.9375%。

李瑞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审议通过《选举崔大潮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56,7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1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517,15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012%。

崔大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审议通过《选举段颖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266,7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1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527,1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854%。

段颖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审议通过《选举张景涛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06,566,9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8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827,3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5040%。

张景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康乃欣、黄丽萍。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4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2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公司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宣瑞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宣瑞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王承卫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委员：

崔大潮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孙喜运先生（独立董事）、王承卫先生

2、提名委员会委员：

李瑞淳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崔大潮先生（独立董事）、石松山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孙喜运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瑞淳先生（独立董事）、初红权先生

4、战略委员会委员：

宣瑞国先生（主任委员）、李瑞淳先生（独立董事）、孙喜运先生（独立董事）、初红权先生、韩文麟先生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4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2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段颖女士主持，公司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监事 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段颖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4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随后，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结合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完成换届，相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构成

非独立董事：宣瑞国（董事长）、王承卫（副董事长）、石松山、韩文麟、唐小明、初红权

独立董事：孙喜运、李瑞淳、崔大潮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任职资质及相关承诺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瑞淳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余两位独立董事均已获取受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1）审计委员会

崔大潮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孙喜运先生（独立董事）、王承卫先生

（2）提名委员会

李瑞淳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崔大潮先生（独立董事）、石松山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喜运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瑞淳先生（独立董事）、初红权先生

（4）战略委员会

宣瑞国先生（主任委员）、李瑞淳先生（独立董事）、孙喜运先生（独立董事）、初红权先生、韩文麟先生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构成

非职工代表监事：段颖女士（监事会主席）、张景涛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明亮先生

上述监事会人员均符合法律、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1、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泰文先生、袁坚刚先生已连续两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且任期已届满，将卸任独立董事职务。本次换届完成后，王泰文先生、袁坚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其他职务。王泰文先生及袁坚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泰文先生和袁坚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监事：本次换届完成后，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耿超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其他职务。耿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监事会对耿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